

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				
部门名称	广州市妇女联合会			
基本信息			下属二级单位数	4
预算整体情况	部门预算支出	预算金额（万元）	收入来源	预算金额（万元）
	基本支出	8,213.08	财政拨款	14,473.68
	项目支出	6,235.60	其他资金	0.00
	事业发展性支出	预算金额（万元）	按预算级次划分	预算金额（万元）
	财政专项资金	0.00	市本级使用资金	14,473.68
	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	25.00	拟用于对下转移支付资金	0.00
总体绩效目标	全面学习、全面把握、全面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，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坚定拥护“两个确立”、坚决做到“两个维护”，聚焦新一轮妇女儿童发展规划实施、南沙方案落地落实、家庭家教家风建设、妇女儿童权益保护、儿童友好城市建设等重点工作，团结引领广大妇女永远听党话、坚定跟党走，踔厉奋发，勇毅前行，为奋力夺取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胜利团结奋斗，为广州加快实现老城市新活力、“四个出新出彩”贡献巾帼力量。			
年度重点工作任务	名称	主要实施内容	拟投入的资金（万元）	期望达到的目标（概述）
	妇女干部培训	通过发挥广州妇干教育培训主渠道、主阵地作用，聚力“引领、服务、联系”职能，分层次、分类别、多形式地根据实际需求开展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教育培训，提升妇女干部政治素养、能力素养，增强获得感、幸福感、安全感。	73.00	积极链接市委组织部、市委党校及高校优质资源，充分发挥广州妇干教育培训主渠道、主阵地作用，聚力“引领、服务、联系”职能，分层次、分类别、多形式地开展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教育培训，计划组织各类培训、讲座、活动50场次，培训妇女干部、妇女群众近万人次。
	实施家庭工作项目	运营广州市家庭教育指导中心，开展家庭教育指导工作；推进“南粤家政”工程羊城行动，带动家政行业标准化、品牌化，促进家政服务高质量发展。	311.00	深入推动《家庭教育“12345”支持计划》的实施，切实做好全市家庭教育指导服务的工作；通过开展家政职业技能培训和评价，有效提升从业人员的职业技能素质，对接企业提供就业岗位，拓宽妇女就业渠道。
	第十四届“羊城小市长”系列活动	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通过组织开展鲜明生动的主题教育和丰富多彩的实践活动，加强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，激发他们作为城市小主人的责任意识和使命担当。	71.50	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致中国儿童中心成立40周年贺信精神，强化思想引领、坚持儿童优先，鼓励儿童主动参与，为广州儿童友好城市建设出谋划策，在全社会营造有利于儿童健康成长的良好氛围和社会环境，用心用情促进儿童健康成长、全面发展。
	妇儿工委办专项工作	推动儿童友好城市行动计划（2022-2024年）任务落实；实施《广州市妇女儿童发展规划（2021-2030年）》	50.00	打造一批儿童友好城区、街道（镇）、社区、学校、医院、公园、文体场馆、通学路径示范试点。完成妇女儿童发展规划专项培训、宣传。
	家庭教育专项工作	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进一步加强家庭家教家风建设；宣传贯彻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家庭教育促进法》，举办家庭教育宣传周等宣传教育活动；健全家庭教育指导服务机制，推动区、街镇家庭教育指导机构建设，开展家校社协同育人试点工作；开展寒暑假儿童关爱服务活动。	136.90	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家庭教育促进法》和国家、省《关于指导推进家庭教育的五年规划（2021-2025年）》，开展家庭教育宣传、指导服务及儿童关爱服务，进一步提升家庭教育公共服务供给水平,持续提升家庭教育工作法治化、专业化、规范化水平,促进家庭家教家风建设,更好满足人民群众科学育儿新期盼新需求。
	助力妇女发展	落实创业创新巾帼行动、乡村振兴巾帼行动	126.00	动员妇女参与创业创新、乡村振兴
	“万事兴”维权与信息 服务专项工作	建设“万事兴”维权综合服务中心，将接待群众来访、38613861维权热线、法律咨询、舒心驿站、婚姻家庭纠纷调解、法律援助等维权服务统一融入，实现阵地共享、资源整合，为群众提供一站式综合维权服务，开展群众性法治宣传教育活动，帮助妇女提高综合素质。	50.00	提升维护妇女权益水平，促进妇女发展。
	妇女思想引领、巩固舆论阵地、宣传妇女儿童和妇联工作、指导巾帼志愿服务等工作	宣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，宣传妇女和妇联工作，持续巩固舆论阵地，做好“广州女性”新媒体矩阵宣传及舆情引导处置，有针对性开展妇女思想引领工作，做好“三八”等系列活动，做好网上网下宣传工作，指导巾帼志愿服务等工作。	165.10	贯彻全国妇联《“十四五”时期妇联事业发展规划》，加强妇女思想政治引领，引导广大妇女听党话、跟党走。
	妇女组织建设和干部人事工作、关工委工作费用	开展妇联组织建设建设项目和相关课题研究，组织妇女干部、妇联执委和妇联组织工作人员等相关培训，做好干部人事保障工作。充分发挥“五老”在青少年思想政治工作中的独特作用，推进关工委工作高质量发展，推进市妇联关工委服务意识和关爱能力建设。	36.00	开展妇女组织建设项目，推动相关课题研究；举办各级妇联（妇女组织）和“四新领域”工作人员、妇联执委、各级女干部培训，开展提高妇女素质培训；推进干部人事档案管理规范化，做好其他干部人事保障工作。精选20位五老代表为培育对象，集中编写青少年教育课程及制作课件，开展8场宣讲。

其他需完成的任务（可选填）	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实施周期指标值	年度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举办活动场次	开展培训人数，年度培训人数约100人。	开展各级妇联（妇女组织）和“四新领域”工作人员、妇联执委、各级女干部培训，开展提高妇女素质培训，培训人数约100人。
			“万事兴”维权综合服务中心服务的数量	考察“万事兴”维权综合服务中心服务的数量是否达到年度计划要求。	按照当年实际申报数。
			开展培训	达到预定的举办活动场次。	举办4场活动。
			妇女干部培训	计划每年组织各类培训、讲座、活动50场次，培训妇女干部、妇女群众近万人次。	计划组织各类培训、讲座、活动50场次，培训妇女干部、妇女群众近万人次。
		质量指标			
		时效指标			
		成本指标		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		
		社会效益指标	广泛深入宣传，提高家庭教育、家政服务工作的社会影响力	广泛深入宣传，提高家庭教育、家政服务工作的社会影响力。	以家庭教育需求为导向、提升父母养育质量为目标，广泛深入宣传家庭教育促进法政策；提升家政服务从业人员的职业技能，促进家政行业标准化，打造家政服务品牌，进一步扩大“南粤家政”工程社会影响力。
			全面实施儿童友好城市行动计划（2022-2024年）	全面实施儿童友好城市行动计划（2022-2024年）。	围绕儿童友好政策、空间、权益、服务、环境、参与等方面提升儿童幸福感和满意度。
			家庭教育相关指标	提升家庭教育公共服务供给水平，强化家庭教育支持服务，提高家长依法履行家庭教育主体责任意识和能力，推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在家庭落地生根，促进儿童健康成长。	提升家庭教育公共服务供给水平，强化家庭教育支持服务，提高家长依法履行家庭教育主体责任意识和能力，推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在家庭落地生根，促进儿童健康成长。
			动员妇女参与创新创业、乡村振兴	动员妇女参与创新创业、乡村振兴。	巾帼文明岗、巾帼创业基地等约10个，打造巾帼头雁村约40条。
			加强妇女思想政治引领，引导广大妇女听党话、跟党走	加强妇女思想政治引领，引导广大妇女听党话、跟党走。	加强妇女思想政治引领，引导广大妇女听党话、跟党走。
		生态效益指标		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		
	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参与活动的儿童、学校、家长满意度	参与活动的儿童、学校、家长满意度达到90%以上。	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90%以上。
			参与活动或接受服务妇女的满意度	参与活动或接受服务妇女满意度达到90%以上。	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90%以上。